

证券代码：300204

证券简称：舒泰神

公告编号：2018-29-03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舒泰神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投资私募股权基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500 万美元参与投资 Blue Ocean 私募股权基金事项，有利于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加强公司在医药研发高科技项目的产业布局，有利于充分利用基金管理团队的专业投资经验和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有效规避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500 万美元参与投资 Blue Ocean 私募股权基金事项。

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美国全资子公司 Staidson BioPharma Inc. 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 万美元对美国全资子公司 Staidson BioPharma Inc. 进行增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

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资金使用计划合理，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00万美元对美国全资子公司 **Staidson BioPharma Inc.**进行增资。

【此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赵家良

吴松生

龚兆龙

2018年06月08日